

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文件

淄文旅发〔2020〕32号

关于印发《“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县文化和旅游局，高新区地事局，文昌湖区旅游局：

现将《“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5月7日



“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工作方案

“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已列入市委改革办今年重点改革事项。为高标准、高水平建设“5+N”模式升级版示范点，打造形成基层文化效能发挥“淄博样板”，以此带动基层公共文化设施效能放大，不断满足群众对文化生活的新需求、新期待。现制定推进方案如下：

一、总体目标

到2020年底，全市建成功能齐全、设施完善、个性化服务鲜明、文化效能发挥明显的“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300家。

二、建设标准

（一）“5”建设的基本要求

1. 建设一个农家书屋，建筑面积不低于20平方米，有图书、报刊等出版物不少于1500册，有标识牌，有开放时间明示，有书架桌椅，有登记簿册。
2. 建设一个文体活动室，建筑面积不低于200平方米，有标识牌，有开放时间、服务内容明示。
3. 配备一套文化活动器材，锣鼓、器乐、音响等文化器材不

少于 5 件。

4. 建设一个文体小广场，建筑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有健身器材不少于 10 件。

5. 配置一名专职文化管理员，设有专职文化管理员，有明确的工作责任和工作规范，市及区县对每个文化管理员每月各给予不低于 50 元的文化补贴。

（二）“N”重点建设“十个一”

1. 建设或改造一个村史馆，对村史、人物传说、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生产、生活器具、文化遗物等传统文化进行展示和展陈，传承乡村文脉，留住乡愁记忆。藏品来源合法，对藏品进行科学存档。

2. 编写一本村史志，尊重历史史实，通过文字的形式记录村名的由来、村落的变迁、村民的习俗、本村名人等，展现乡村不断发展的历史画卷。

3. 建设一个百姓大舞台或戏台子，依托室外文化小广场或室内文化活动室建设能够进行演出、排练、培训活动的舞台。

4. 建设一条文化走廊、文化街或文化胡同，彰显乡风村韵，提升乡村颜值，展现乡村气质，助推乡村旅游。

5. 组建一支庄户剧团或文化志愿服务队，与示范点共建共享，定期组织群众开展自编自导自演的各类文化活动，依托示范点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对示范点进行日常维护管理。

6. 培育一个群众文化品牌，深度挖掘乡村文化资源，精心打造乡村“软实力”，定期开展能够展现当地群众文化特色的活动，形成具有影响力和知名度的活动品牌。

7. 制作一张村（社区）“二维码”名片，在显要位置张贴宣传，通过微信公众号定期向群众发布活动信息及日常开放情况。

8. 制作一个文化宣传片，时长5分钟以内，主题突出，脉络分明，具有较强的视觉冲击力，推广宣传村（社区）文化形象。

9. 叫响一个文化宣传口号，策划设计一个具有本地文化内涵的宣传口号，张贴于显要位置。

10. 打造一处文化地标，整合本地文化旅游资源优势，打造一处群众拍手称赞、外地游客眼前一亮的特色文化打卡地，形成文旅融合互动的乡村文化旅游产业。

三、工作步骤

（一）申报阶段（3月-4月）。各区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筛选确定上报“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创建名单，明确创建标准和规范。

（二）建设阶段（5月-9月）。各区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根据各自实际制定创建实施方案和时间表路线图，每季度上报一次示范点的创建情况和完成数量。要根据建设标准对申报创建的示范点进行一对一专业指导，不断完善示范点的服务内容和功能，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建设档次。

（三）验收阶段（10月-11月）。每个区县推选10处“5+N”模式示范点进行区县互评。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考核验收组，通过现场抽查或第三方效能测评的方式，对“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情况进行检查验收，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

（四）表彰阶段（12月）。市文化和旅游局对验收合格的“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颁发牌匾，并采取以奖代补的形式为其配置灯光音响等设备。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区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要把“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的支持，强化协调，有序推进。

（二）加大投入，健全队伍。要进一步加大专项资金统筹力度，为“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营中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的事项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确保示范点按时高标准建成建好，确保基层文化管理员补贴落实到位。

（三）贴近基层，提升服务。各区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有关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强“5+N”模式升级版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的宣传推广，提升群众知晓率、参与率和满意度。各示范点要贴近群众，积极策划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

吸引更多的群众走进示范点。

（四）建立机制，加强督导。市文化和旅游局对示范点创建实行一月一督导、一季度一上报的抓落实督导工作机制，各区县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每月对示范点进行一次实地指导，每季度进行一次总结汇报，上下联动，全面提升示范点建设档次、建设效率。